

证券代码：002593

证券简称：日上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24

##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股东会届次：2024 年度股东会

2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3、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：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，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4、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 年 5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5:0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5 年 5 月 9 日

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9 日上午 9:15 至 9:25, 9:30 至 11:30, 下午 13:00 至 15:00;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5 月 9 日上午 9:15 至 2025 年 5 月 9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5、召开地点：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 30 号公司 3 号会议室

6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7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子文先生

8、股权登记日：2025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

#### 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出席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73 人，代表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 411,856,66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1.2350%。

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7 人，代表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 408,081,4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0.7654%；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的股东 466 人，代表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 3,775,21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4696%。

#### **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**

出席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的中小股东 468 人，代表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 4,968,46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6181%。

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 2 人，代表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 1,193,2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148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的中小股东 466 人，代表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 3,775,21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4696%。

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会议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### **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**

本次股东会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。中小投资者是扣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（1）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（2）单独或合计持股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**1、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**

#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11,236,2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494%；反对 31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72%；弃权 30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34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## 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,348,0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5132%；反对 31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3984%；弃权

302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0884%。

## 2、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411,235,36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91%；反对312,8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59%；弃权308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49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4,347,16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.4951%；反对312,8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2957%；弃权308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2092%。

## 3、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411,233,76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88%；反对319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76%；弃权303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37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4,345,56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.4629%；反对319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4285%；弃权303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1085%。

## 4、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### 总表决情况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411,204,16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16%；反对318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73%；弃权334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11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4,315,961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.8672%；反对318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4084%；弃权334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7244%。

## 5、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11,048,4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38%；反对 48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79%；弃权 322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83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 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,160,2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7334%；反对 485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7736%；弃权 322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4930%。

## **6、关于董事 2024 年薪酬情况及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10,942,2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780%；反对 525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75%；弃权 389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45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 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,054,0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5959%；反对 525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5707%；弃权 389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8334%。

## **7、关于监事 2024 年薪酬情况及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10,940,1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775%；反对 502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21%；弃权 41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04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 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,051,9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5536%；反对 502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1218%；弃权 413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3245%。

## **8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11,222,7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8461%；反对 316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68%；弃权 317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71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# 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,334,5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2415%；反对 316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3662%；弃权 317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3923%。

### **9、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11,200,2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406%；反对 340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26%；弃权 31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68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# 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,312,0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7887%；反对 340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8472%；弃权 31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3641%。

### **10、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（特别决议）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10,933,5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759%；反对 567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78%；弃权 355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64%。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# 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,045,3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4208%；反对 567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4200%；弃权 355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1592%。

### **11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**

#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11,197,2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399%；反对 320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78%；弃

权 33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23%。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#### 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4,309,06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7283%；反对 320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4527%；弃权 338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8190%。

#### **四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**

本次股东大会上，独立董事黄健雄先生、何少平先生、陆晓倩女士、陈守德先生作了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。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#### **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如下法律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0 日